

高等教育信息

2016 年第 24（高教信息总 271）

发展规划处（高教研究所）

2016 年 8 月 30 日

【阅读提醒】

- 本期特稿：一流大学“智库群”的崛起——哈佛大学的智库建设路径
- 高教动态：2016 年“一带一路”高等教育国际会议召开
- 地方高教：浙江省对本科高校实施分类评价

江苏出台创新型省份建设措施 扩大高校科研自主权

【本期特稿】

一流大学“智库群”的崛起

——哈佛大学的智库建设路径

大学智库是现代大学社会服务职能的重要体现。作为美国一流大学的代表，哈佛大学自二战之后开始致力于智库建设。到 20 世纪 70 年代，哈佛大学充分发挥自身的人才、科研、组织和资源优势，坚持顺势而为、突出重点、稳步推进的原则，建成了众多在公共政策领域具有广泛影响力的高水平智库。

一、哈佛大学“智库群”兴起的时代背景

作为美国研究型大学的翘楚，哈佛大学在探索高等教育社会服务职能的多元实现方面再一次走在了前列，大学智库即是这一探索的代表性产物。

哈佛大学主动推动大学智库建设的行为并非偶然，至少有三个因素在其中发挥了作用。其一，尽管战时哈佛大学与政府（军方）的合作主要集中在自然科学领域，但也有少数合作出现在社会科学领域。例如，“心理学家哈里·默里开发了一些方法，通过人格测试来评估人，广泛用于军队……”。这些案例让哈佛大学认识到，社会科学同样可以利用自己的学术优势提供有效的社会服务，并在此过程中发展壮大自身。其二，二战前哈佛大学的社会科学处于一种较为尴尬的境地，在学术声望上无法媲美人文学科，在科研活力方面则逊色于自然科学。哈佛

大学的领导层迫切希望改变这种状况，并为此做出了努力。其三，在推动社会科学发展的具体路径选择上，哈佛大学认识到，与其他科学门类一样，社会科学的发展不能仅靠纯粹的学理思辨和基础理论研究，还要高度重视现实问题、关注应用研究，而智库显然是社会科学关注现实问题的最佳载体。

正是在上述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哈佛大学开始了自觉拓展社会科学服务职能的尝试，哈佛大学的智库发展也由此驶入了快车道。

二、哈佛大学“智库群”的建设路径

（一）以满足公共政策需求为导向，发展特色智库

二战之后的二十余年是哈佛大学智库发展的第一个高峰期。直至今日，该哈佛大学国际事务中心（1998 年更名为魏海德国际事务中心）仍是美国最著名的外交政策智库之一。分析哈佛大学智库建设的成功经验不难发现，哈佛大学在发展智库的过程中所坚持的公共需求导向。大学智库是大学为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载体，有效满足公共政策需求是大学智库的内在使命。对于一所有志于智库建设并以此推动学校整体发展的大学而言，敏锐捕捉公共政策需求是不可或缺的重要前提。哈佛大学结合自身的学科优势和人才资源，顺势组建了一批以满足外交政策需求为宗旨的区域和对外关系研究机构，打造出众多在相关领域具有广泛影响的特色型智库，有效地实现了大学学术优势的政策转化，从而在美国公共政策研究领域产生了广泛影响。

（二）积极开拓资金渠道，为智库提供充足的经费保障

与大学母体一样，大学智库的建设和发展同样需要强大的资金支持。在历史上，与那些能够提供技术咨询和服务推广的自然学科相比，美国大学中的社会科学在吸引科研经费方面始终处于弱势。面对这一难题，哈佛大学采取了灵活的应对措施，积极拓展经费渠道，为社会科学及大学智库的发展争取到较为充裕的研究资金，确保了智库的早期建设和可持续发展。哈佛大学将目光转向了私人基金会。事实上，自 1946—1949 年到 1955—1958 年，仅卡内基、福特和洛克菲勒三大基金会对美国主要大学社会科学研究提供的经费就从 450 万美元增至 4360 万美元。哈佛大学看到并及时把握住了这一机遇，充分利用自身的社会声誉和学术地位，赢得私人基金会大量的经费支持，为智库的建设和发展得到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三）注重发挥学术优势，以高水平战略研究提升智库的品牌和影响力

雄厚的学术积淀、扎实的基础理论研究、学术背景多样的研究队伍、覆盖广泛的学科分布是哈佛大学智库发展所拥有的独特优势。面对来自其他类型智库特别是独立智库的挑战，哈佛大学智库并没有选择在独立智库所擅长的研究领域与之竞争，而是在充分考察自身学术基础、研究传统和人才优势的前提下，将基础性、综合性、长期性、战略性政策研究确定为大学智库的主要研究方向，这一发展方向实际上成为促成哈佛大学智库在公共政策研究领域赢得一席之地的关键因素，为哈佛大学打造智库品牌、扩大智库影响力奠定了成果基石。

三、积极探索我国高校智库建设的路径

近年来，高校智库建设日益成为全社会关注的热点议题，很多高校也从不同角度进行了积极尝试，并取得了一定进展。然而，高校智库在我国毕竟还属于“新生事物”。作为西方大学智库史上大学智库与大学母体良性互动的典范，哈佛大学“智库群”建设对我国高校建设新型高水平智库有着极为现实的借鉴价值。

（一）科学定位智库对高校发展的意义与价值是高校智库建设的理论前提

高校开展智库建设的内在动机源于高等教育拓展社会服务职能的需要，是高校的学术优势与智力资源对现代政府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需求的积极回应。就我国而言，发展高校智库，首先就应从源头明确高校智库的本质属性，特别是科学定位智库通过与高校的良好互动从而在推动高校发展方面所具有的意义和价值，以此为我国新型高校智库的建设奠定科学的理论基础。

（二）有效捕捉公共政策需求是高校建设高水平智库的关键影响因素

哈佛大学之所以能够在较短时间内建起一批特色突出的高水平智库，一方面是因为大学为之提供了强大的学术支撑；另一方面更在于哈佛大学在兴建智库的起始阶段，就对建设什么样的智库有了明确的目标定位。对我国高校而言，要在当前智库建设浪潮中发挥出应有的价值，其重要前提和关键因素在于，每一所有志于发展智库的高校，都必须将智库建设的基础建立在对公共政策需求的认真审视和准确分析上，同时还应客观认识高校自身学术力量对政策需求的满足程度。

（三）开展基于学术优势、凸显战略价值的综合性与长效性政策研究是高校智库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

与哈佛大学智库在发展初期面临的境况相似，我国高校智库同样也面临来自其他类型智库的竞争与挑战，我国的党政机关附属政策研究机构、社科院系统以及近年来方兴未艾的民间智库，均已在公共政策领域扮演了重要角色。相对而言，受传统的研究范式和学术型研究导向的影响，我国高校在借助自身人才和智力资

源优势、开展高水平政策研究领域还处于较为弱势的局面。在这种情况下，高校智库如果能够在激烈的竞争中凸显自身价值，就必须充分发挥比较优势，拓展政策研究的领域，特别是在其他类型智库无法承担或难以长期开展的战略性、基础性政策研究领域“俯身扎根”。在兴建智库的浪潮中，切忌出现“‘追名逐利’的‘动机偏离’、‘大干快上’的‘行动偏离’和‘纸上谈兵’的‘评价偏离’”。要采取“有所为有所不为”的策略，从宏观层面通盘规划智库建设的力度和进度，打造出能够真正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一流高校智库。（作者：内蒙古大学中国地方大学教育研究中心田山俊；河北大学教育学院 何振海）

（摘编自《教育研究》2016 年 04 期）

【高教动态】

2016 年“一带一路”高等教育国际会议召开

“当前中国与‘一带一路’建设沿线国家形成了良好的高等教育交流与合作机制。未来，应进一步加强顶层设计，从国家层面发布‘一带一路’高等教育发展路线图，将高等教育纳入‘一带一路’建设框架中，从而发挥高等教育人才培养与智力支持的作用，并助力中国学生向‘一带一路’建设沿线国家流动。”

“一带一路”建设涉及沿线 64 个国家和地区，将成为新一轮推动中国高等教育国际化发展，特别是相关后备人才培养的有力抓手。

据悉，本次会议由北京理工大学主办，来自俄罗斯、以色列、波黑、马来西亚、巴基斯坦、印度等国的专家学者以及包括海南大学校长李建保教授等在内的中国高校领导代表、中国相关领域学者代表共 100 多人参会，并围绕“‘一带一路’高等教育系统中的教师和学生”“‘一带一路’高等教育系统的学术创新和知识转化”等话题参与研讨。会议宣布成立“一带一路”高等教育研究国际课题组，北京理工大学刘进博士任国际课题组组长，同时“一带一路”高等教育国际论坛也正式落户“海上丝绸之路”北部湾海域联南接北战略支点——昌江。

（摘编自《中国教育报》2016 年 8 月 26 日）

【地方高教】

浙江省对本科高校实施分类评价

“不同类型高校，不同建设任务、不同政策支持、不同考核要求”，从今年下半年开始，浙江将对本科高校实行分类评价，以不同标准对各类学校进行衡量。这是记者 8 月 23 日从浙江省教育厅获悉的。

浙江省教育厅称，实施分类评价，意在改变以往“一把尺子量千校”的高校评价体制，鼓励学校在不同层次、不同领域的建设，从而推动高校科学定位、集聚优势、特色发展，并在形成各校办学特色的同时，优化全省高等教育结构，为浙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保证、智力支持和科技支撑。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 8 月 23 日发布的《浙江省普通本科高校分类评价管理改革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浙江本科高校将按照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师资队伍以及学科门类、专业大类及专业数量等因素，分为综合性研究为主型、多科性研究为主型、综合性教学研究型、多科性教学研究型、综合性教学为主型、多科性教学为主型等 6 种类型，并根据不同的学校类型实施不同的评价标准。《办法》要求高校根据自身实际和发展定位选择申报，“但一旦选择，原则上 3 年内不得调整，以促进学校专心按分类定位办学。”浙江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韩剑说。

（摘编自《中国青年报》2016 年 8 月 24 日）

江苏出台创新型省份建设措施 扩大高校科研自主权

作为科教大省，江苏省的区域创新能力多年位居全国前列。此次出台的《若干政策措施》全面梳理了江苏科技体制改革的问题症结，从政府、企业、高校院所等多个方面寻求突破。

《若干政策措施》进一步扩大了高校院所自主权、保障和落实用人主体自主权和改革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机制，让高校院所自主收益“获得感”显著增强。

未来，江苏将推进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取消行政级别；允许高校院所自主确定岗位结构比例和岗位标准，自主聘用人员；科研成果转化收益将全部留归高校院所，不再上缴国库；职务发明成果转让收益用于奖励研发团队的比例将提高到 50% 以上。

（摘编自 新华网 2016 年 8 月 26 日）